

小小说

家有母亲

□赵海宁

父亲去世10年后,在我的“软硬兼施”下,母亲终于同意来郑州跟着我——她最小的女儿一起生活。这一年,母亲70岁,我40岁。

70岁的母亲瘦瘦的,原本只有一米五的身高,被岁月又缩减了几厘米,看起来更加瘦小,面容却仍然光洁,不见太多沧桑的痕迹,头发亦未全白,些许黑发倔强地生长着。

我们借了一辆车回去接她,她早把居住了几十年的老屋收拾妥当,整理好了自己的行李。那些行李中有两袋面,是她用家里的麦子专门为我们磨的,这种面有麦香。

但那天,那两袋面我决定不带了,因为车的后备箱太小,我们要带的东西太多。

母亲却坚持把面带着。一定要带,她说。

她这样说的时候,我忽然愣了一下,看着她,便想明白了什么,示意先生把面搬到屋里,我伸手在外面试探着去摸。

果然,在底部,软软的面里有一小团硬硬的东西。如果我没猜错,里面是母亲要给我们的钱。

把钱放在粮食里,是母亲很多年的秘密。

十几年前,我刚刚结婚,在郑州租了很小的房子住,正是生活最拮据的时候。那时,我最想要的不是房子,不是一份更有前途的工作,只是一个像样的衣柜。

就是那年冬天,母亲托人捎来半袋小米。

后来先生将小米倒入米桶时,发现里面藏着500元,还有一张小字条,是父亲的笔迹:给梅买个衣柜。

出嫁时,母亲给我的嫁妆中已有买衣柜的钱。后来她知道我将这笔钱挪作他用,便又补了过来。那天晚上,我拿着10元一张厚厚的一沓钱,哭了。

那些年,母亲就是一次次把节省下来的钱放在粮食里,让人带给我,带给大姐二姐,在我们都出嫁多年后,仍贴补着我们的生活。

但那些钱,她是如何从那几亩田里攒出来的,我们不得而知。这一次,即使她随我们同行,也还是把钱放到了面袋里,在她看来,那是最安全的。

面被带回来后,我把钱取出来交还给母亲,母亲说,这是我给童童买车用的。童童是她的外孙,这段时间他一直想要辆赛车,因为贵,我没有给他买,上次回老家,他许是说给母亲听了,母亲便记下这件事。

2000元,是她几亩地里一年的收成吧,我们都不舍得,但她舍得。

记忆中,母亲一直是个舍得的人,对我们,对亲戚,对左邻右舍,爱舍得付出,东西舍得给,钱舍得借,力气也舍得花。有时不知道她一个瘦小的农村妇人,为什么会这样舍得。

母亲住下来,每天清晨,她早早起来做饭,小米粥、小包子、鸡蛋饼……变着花样。中午下班我们再也不用急着去买菜,所有家务母亲全部包揽,阳台上还新添了两盆绿油油的蒜苗。

有了母亲的家,多了种说不出的安逸。

母亲带来的两袋面,一袋倒入桶里,另外一袋被先生放到了阳台上。过了几天,我却发现阳台地板上的那袋面被移到了高处的平台上晾晒。

先生是个粗心的人,应该不会是他放的,我疑惑地问母亲,她说,我放上去的,晒晒,别坏了。

我一听就跟她急了,那平台,一米多高,那袋面,六七十斤,身高不足一米五,体重不足90斤的母亲,竟然自己把它搬了上去。我冲她大喊,你怎么弄上去的?那么沉,闪着腰怎么办?砸着你怎么办?出点什么事怎么办……一连串地凶她。

她却只是笑,围着围裙站在那里,等我发完脾气,小声说,这不没事吗?有事就晚了!我还是后怕,但更多的是心疼。直到母亲向我保证,以后不再干任何重活,我才慢慢消了气。

母亲来后不久,有天对先生说,星期天你喊你那些同学回家来吃饭吧,我都来了大半个月了,没见过他们来过呢。

先生是在郑州读的大学,本市同学的确很多,关系也都不错,起初还会在各家之间串门,但现在,大家都已习惯了在饭店里聚会。城市生活就是这样繁华而淡漠,不是非常亲近的,一般不会在家里待客了。

我便替先生解释,妈,他们经常在外面聚会。母亲摇头,外面哪有家里好,外面饭菜贵不说,也不卫生。

再说了,哪能不来家呢?来家才显

得亲。然后,母亲态度坚决地让先生在周末把同学们带回家来聚一聚。我们拗不过她,答应了。

先生分别给同学中几个关系最亲近的老乡打了电话,邀请他们周末来我们家。周末一整天,母亲都在厨房忙碌。

下午,先生的同学陆续过来了,象征性地提了些礼品。我将母亲做好的饭菜一端出,那几个事业有成、几乎天天在饭店应酬的男人,立刻被几盘小菜和几样面食小点吸引过去。其中一个忍不住伸手捏起一个菜饺,喃喃说,小时候最爱吃母亲做的菜饺,很多年没吃过了。

母亲便把整盘菜饺端到他面前,说,喜欢就多吃,以后常来家里吃,我给你们做。

那个男人点着头,眼圈忽然就红了,他的母亲已经去世多年,他也已经很久没回过家了。

那天晚上,大家酒喝得少,饭却吃得足,话也说得多。那话的内容,也不是平日在饭店里说的生意场或单位里、社会上事。

很少提及的家事,被慢慢聊起来,说到家乡,说到父母……竟是久违的亲近。那以后,家里空前热闹起来。

母亲说,这样才好,人活在世上,总要相互亲近的。

母亲来后的第三个月,一个周末的下午,有人敲门,是住在对面的女人,端着一盆洗干净的大樱桃。

女人有点儿不好意思地说,送给大娘尝尝。

我诧异不已,当初搬过来时,因为装修走线的问题,我们和她家闹了点小矛盾。原本就不熟络,这样一来,关系更冷了,住了3年多,没有任何往来。

连门前的楼道,都是各扫各的那一小块地方。她冷不丁送来刚刚上市的新鲜大樱桃,我因摸不着头脑,一时竟不知该说什么好。

她的脸就那样红着,有点儿语无伦次,大娘做的点心,孩子可爱吃呢……我才恍然明白过来,是母亲。

母亲并不知道我们有点儿过节,其实即使知道了,她还是那么做,在母亲看来,“远亲不如近邻”是句有道理的话。所以她先敲了人家的门,给人家送小点心,送自己包的粽子,还送自己种的新鲜小蒜苗……诚恳地帮我们打开了邻居家的门。

后来,我和那女人成了朋友,她的孩子也经常来我们家,奶奶长奶奶短地跟在母亲身后,亲好得犹如一家人。

邻居们,不仅仅是对门,前后左右,同一个社区住着的许多人,母亲都照应着。她常在社区的花园和先生同事的父母聊天,帮他们照顾孙子。不仅如此,还有物质上的往来,母亲常常会自制一些风味小点心,热情地送给街坊四邻,这也是母亲在农村生活时养成的习惯。

小点心虽然并不贵重,却因有着外面买不到的醇香味道,充满了浓浓的人情味。

有一次,得知先生一个同事的孩子得了白血病,母亲要我们送些钱过去。

因为来往并不亲密的同事,我们只想象征性地表示一下,母亲却坚决不答应,说,人这辈子,谁都可能碰到难事,你舍得帮人家,等你有事了,人家才会舍得帮你。孩子生病对人家是天大的难事,咱们碰上,能帮的就得帮。我们听了母亲的。

在母亲过来半年后,先生竟然意外升职,在单位的推荐选举上,他的票数明显占了优势。先生回来笑着说,这次是妈的功劳呢,我这票是妈给拉来的。

我们才发现,最近我们的人际关系竟然空前好起来,那种好,明显地少了客套多了真诚。一个字都不识的母亲,只是因为舍得,竟不动声色地为我们赢得了那么多,是我们曾经一直想要赢来却一直得不到的。

再想她说过话,你舍得对人家好,人家才会舍得对你好。于她,这是一个农村妇人最朴实本真的话;于我们,无疑是一个太过深刻的道理。

温煦的日子里,我很想带母亲到处走走。可母亲因为天生晕车,坐次车如生场大病,于是常拒绝出门。

那个周末,我决定带她去动物园。母亲说,没有见过大象呢。动物园离家不远,几站路的样子。母亲说,走着去吧。我不同意,几站路,对一个70岁的老人,还是太远了。

可她又坚决不坐车,我灵机一动,妈,我骑车带您去。母亲笑着同意了。我推出车子,小心地将她抱到前面的横梁上,一只胳膊刚好挽住她。抱的时候,



心里一疼,她竟然那么轻,蜷在我身前,像个孩子。

途中要经过两个路口,其中一个正好在闹市区。小心地骑到路口,是红灯,我轻下车,还未站稳,却有警察从人流中穿过来,走到我面前说,不许带人你不知道吗?还在前面带。说完,低头便开罚单。

母亲愣了一下,攥着我的胳膊就要下来,我赶忙扶稳她,跟那个年轻的警察说了声对不起,解释说,我母亲晕车,年纪大了,不能坐车,我想带她去动物园看看……

警察也愣了一下,这才看清我带的是一位老人,还不等他说什么,母亲责备我,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城里骑车不让带人呢?然后坚持要下来。我正不知所措,那个警察伸手一把挽住了母亲,大娘,对不起,是我没有看清楚,城里只是不让骑车带孩子,您坐好。

然后他忽然抬起手,向我认真地敬了个礼。接着,他转身让前面的人给我腾出一个空间,打着手势,阻止了四面车辆的前行,招手示意我通过。

我带着母亲,缓缓地穿过那个宽阔的路口,四面的车辆静止行人停步,只有我带着母亲在众人的目光里骄傲前行。

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受到如此厚重的礼遇。因为母亲,因为舍得给予她一次小小的爱,一个萍水相逢的年轻警察,便舍得我破例,舍得给我这样高的尊敬。

这礼遇,是母亲送给我的。母亲是在跟着我第三年时查出肺病的。结果出来以后,有个做医生的朋友诚恳地对我说,如果为老太太好,不要做手术了,听天命尽人事吧。这是一个医生不该对患者家属说的话,却是真心话。

和先生商议过后,决定听从医生的安排,把母亲带回了家。又决定不向母亲隐瞒,于是对她讲了实情。母亲很平静地听我们说完,点头,说,这就对了。然后,母亲提出要回老家。

母亲在世的最后一段时间,我陪在她身边。药物只是用来止痛,抵挡不了癌症的肆虐。她的身体飞快地憔悴下去,已经不能站立,天好的时候,我会抱她出来,小心地放在躺椅上,陪着她晒晒太阳。

她渐渐吃不下饭,喝水都会吐出来,却从来没有流露出任何痛苦的神情,那些许黑发依旧倔强地蓬勃着,面容消瘦却光洁,只要醒着,脸上便漾着微微的笑容。

那天,母亲对我说,你爸他想我了。妈,可是我舍不得。我握着她的手,握在掌心,想握牢,又不敢用力,只能轻轻地。梅,这次,你得舍得。她笑起来,轻轻将手抽回,拍着我的手。但是这一次,母亲,我舍不得。我说不出来,心就那么疼啊疼得碎掉了。

母亲走的那天,送葬的队伍浩浩荡荡,从村头排到村尾,除亲戚外,还有我和先生的同学、朋友、同事,我们社区前后左右的邻居们……很多很多人,里面不仅有大人,还有孩子,是农村罕见的大场面。

队伍缓缓穿行,出了村,依稀听见围观的路人中有人议论,是个当官的吧?或者是孩子在外面当大官的……

母亲这一生,育有一子三女,都是最普通的老百姓,不官不商。母亲本人,更是平凡如草芥,未见过大的世面,亦没有读过书,没有受过任何正规教育,她只是有一颗舍得爱人的心。

而她人生最后的盛大场面,便是用她一生的舍得之心,无意间为自己赢得的。

植下绿树 让爱在春天发芽



枝头鸣春 陈勇钊 摄

杂谈随笔

植树节随想

□张慧琴

我生长在黄河故道边,20世纪六七十年代,村庄周围有不少沙丘。一刮大风,庄稼就会被连根拔起或被沙土覆盖,为了防风固沙,村里成立了林业队,在沙丘上栽乔木、灌木,在田地周围栽柳树、压柳条,形成一块块井字形的方块田,才保住了庄稼。

生长在沙土地的人,深知植树的重要性。每年春天,我父亲都要栽几棵小树。院前院后、房前屋后,能栽树的地方都栽上,榆树、椿树、槐树、杨树,枣树、杏树……这些是准备给儿子盖房娶媳妇的,那些是留着给闺女当嫁妆的,这棵留着给儿子打婚床,那棵留着百年后做“大棉袄”(寿木)……春天赏花听鸟叫,吃榆钱、榆叶、杨柳花,夏天大树底下纳凉话家常,秋天吃苹果、梨、核桃和大枣……家里的树,既是木材又是菜园和果园,每一棵树都有不同的收获,每一棵树都寄托着一份希望。树,是人们生活的保障、生存的依据。

据说,孙中山先生是我国近代最早提倡植树造林的人,他说,中国欲强,必须“急兴农学,讲究树艺”,他强调:我们防止水灾和旱灾的根本方法就是不断植树造林,造大规模的森林。孙中山先生身体力行,亲自带领大家植树。为了纪念孙中山先生提倡植树造林的功绩,人们每年在他的忌日3月12日举行植树仪式。1979年,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决定,每年3月12日为我国植树节。

从此以后,每年植树节各单位都会举行

随笔

我家的植树节

□田雪梅

上小学时,父亲带我们全家人植过一次树。

乡下,有好多土地,土质疏松,石头纵横,沙子弥布,自然就成了无人问津的荒地。父亲说那些地荒着真是可惜,于是他和母亲一有空闲时间,便扛着洋镐、铁锹,推着小车去开垦荒地。他们的手上磨出了一个又一个血泡,回家后忍痛拿针戳破,但第二天依旧天蒙蒙亮时,又出发了。当他们手上的泡磨成了茧时,父亲说又一块荒地能种庄稼了。

植树节前夕,父亲带我和哥哥去了一个地方,让我们惊得大张嘴巴的是:大坝附近的那块地,曾像极了起伏的山丘,有的地方像把直插的刀锋,有的地方突兀地冒出白森森的石灰,连生命力最强的芨芨草都不肯在那儿落脚。触目的是寸草不生,千疮百孔,危石嶙峋。大人小孩都绕着走,遇到下雨,那儿的沙土顺着雨水使劲往下滑,把坝沿旁的路挤得越来越窄。就那样高低不平、石头遍布的地竟变成了一块平地,巨石不见了,“刀尖”不见了。“愚公移山”在父母身上花了一年多时间竟实现了。

我和哥哥问父亲:爹,这块地要种什么?父亲说:这儿离坝近,种树吧。一来,在大路旁,树长大了,路过的人歇脚时有方阴凉;二来,在坝的附近,树长大了,能防风

诗歌

植树节

□魏益君

有一个绿色的行动
在春天里接力
有一幅劳动的剪影
在春天里醉美
3月12日
一个传递希望和理想的日子

披着和煦的春光
踩着“3·12”的鼓点
走向荒山
走进原野
将理想植进泥土
把希望装满心中

今天栽下一株小树
明天就是一片绿荫
生命的颜色
染绿着祖国的版图
从此
水土不再流失
风沙不再肆虐
空气清新爽洁
百鸟翩翩起舞

怀抱三月
走进植树节
用植树绿化的豪情
装点醉美的季节

枝头赏春 潘有刚 摄